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话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亲自出席董事5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爱文女士主持，出席会议的董事经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：编制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（二）以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因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4 名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、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,需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5.63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鉴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公司拟于 5 月份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,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将在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之后。根据公司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4.46 元/股,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4.83 元/股。

董事辛全忠先生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,系关联董事,已回避表决。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律师就该事项发表的意见,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37)。

(三) 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38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经认真审议,决定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0-039)。

特此公告。

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8日